

台灣青少年犯罪防治研究學會
第三屆理監事名單

榮譽理事長

吳志揚（國立中正大學校長）

楊士隆（國立中正大學副校長）

理事長

許華孚（國立中正大學犯罪防治系教授兼系主任、所長）

副理事長

蔡俊章（前內政部警政署副署長）

胡木源（新北市政府警察局局長）

常務理事

許福生（中央警察大學行政警察學系教授）

鄭瑞隆（國立中正大學犯罪防治研究所教授）

董旭英（成功大學教育研究所教授兼學務長）

理事

劉如蓉（台南地方法院主任觀護人）

朱群芳（國立中正大學犯罪防治研究所教授）

林世當（前內政部警政署警政委員）

李思賢（台灣師範大學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學系教授）

張博文（高雄市政府警察局警政監）

戴伸峰（國立中正大學犯罪防治研究所副教授）

張伯宏（僑光科技大學財經法律系助理教授）

馬躍中（國立中正大學犯罪防治研究所副教授）

陳世志（矯正署綜合規劃組組長）

吳齊殷（中央研究院社會所研究員）

程敬閏（環球科技大學校長室秘書）

劉耀欽（高雄市政府警察局林園分局分局長）

陳俊吉（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隊長）

楊俊宜（行政院海洋巡防總局海務組組長）

謝文忠（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南區事務大隊大隊長）

台灣青少年犯罪防治研究學會
第三屆理監事名單

常務監事

吳啟瑞（臺中市政府警察局交通大隊大隊長）

監事

吳正坤（中華民國犯罪矯正協會秘書長）

邱獻輝（國立中正大學犯罪防治研究所副教授）

張淑中（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校長）

王伯頌（銘傳大學社會與安全管理學系助理教授兼大陸教育交流處副處長）

陳育鼎（法務部矯正署臺中女子監獄副典獄長）

釋天亨（華藏學佛院院長/大崗山靜修寺住持）

秘書長

曾淑萍（國立中正大學犯罪防治研究所副教授）

副秘書長

馬躍中（國立中正大學犯罪防治研究所副教授）

柯鴻章（台南市政府警察局秘書）

甘炎民（嘉義市政府警察局第二分局分局長）

台灣青少年犯罪防治研究學會第三屆幹部名單

研發組

劉育偉 組長（國防部法律事務司軍法官）
施俊良 副組長（南投縣新街國小教務主任）

國際交流組

鄭凱寶 組長（內政部警政署後勤組警務正）
顧以謙 副組長（國立中正大學犯罪研究中心助理研究員）

綜合企劃組

邱獻輝 組長（國立中正大學犯罪防治研究所副教授）
陳巧雲 副組長（國立中正大學犯罪防治研究所助理教授）

公關組

梁心禎 組長（新北市保全商業同業公會理事長）
蔡佳樺 副組長（嘉義市憲兵隊組長）

行政組

黃錦秋 組長（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檢察官）
許忠正 副組長（吳鳳科技大學講師）

活動規劃組

陳順和 組長（雲林縣警察局台西分局局長）
邱信凱 副組長（嘉義縣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心理師）

秘書

劉 星（國立中正大學犯罪防治研究所研究生）
張式佑（國立中正大學犯罪防治研究所研究生）

台灣青少年犯罪防治研究學會顧問群

顧問（依筆劃順序）

- 黃朝雲（嘉義老爺建設董事長）
方武雄（嘉穗貿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王美只（慶美社會福利基金會）
何永全（中山醫學大學教授）
呂文局（元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李俊人（上禾營造有限公司董事長）
林瑋軒（全網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洪國明（尚海貿易有限公司董事長）
范姜文亮（文亮貿易有限公司董事長）
翁添貴（威龍保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高瑞乾（民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郭敏能（皇苑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陳小益（九福大飯店董事長）
陳英玉（中新營造有限公司董事長）
陳桂蘭（豐原市警民偵防協會理事長）
陳政鴻（反毒運動委員會主席）
蔡瑞來（昇佳建設有限公司董事長）
吳富榮（忠華保全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吳榮貴（嘉義市比佛利花園汽車旅館董事長）
陳錦明（新北市警察局警官）
郭忠山（麻豆圓環邊碗粿蘭負責人）
陳仙寶（寶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周進文（周進文律師事務所律師）
林祐全（惠鈞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台灣青少年犯罪防治研究學會顧問群
諮詢顧問（依筆劃順序）

- 刁建生（中央警察大學校長）
方子傑（前台灣台北監獄典獄長）
王文筆（法務部矯正署高雄監獄典獄長）
王福林（前國父紀念館館長）
朱金池（中央警察大學行政警察系暨警察政策研究所專任副教授）
何明洲（內政部警政署警政委員）
何英剛（中國醫藥大學臨床醫學研究所講座教授）
吳芝儀（嘉義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教授）
吳財福（國立清華大學電機系教授）
吳學燕（前內政部役政署副署長）
李進雄（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調查保護處處長）
周文勇（中央警察大學副教授兼所長/系主任）
周章欽（臺灣高雄地方法院檢察署檢察長）
林千惠（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教授）
林明地（國立中正大學教育研究所教授兼教務長）
林茂榮（前法務部矯正人員訓練所所長）
柯慧貞（亞洲大學副校長）
洪志賢（彰化地方法院庭長）
洪勝堃（前台北市政府警察局局長）
高坤輝（內政部警政署警政委員）
高淑貞（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教育學院院長）
莊能杰（法務部矯正署高雄第二監獄典獄長）
莊德森（中央警察大學副校長）
許舒博（前立法委員、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理事長）
郭文東（台灣高等法院檢察署主任檢察官）
陳國恩（內政部警政署署長）

台灣青少年犯罪防治研究學會顧問群
諮詢顧問（依筆劃順序）

- 黃碧霞（行政院性別平等處長）
黃維賢（法務部矯正署台中監獄典獄長）
楊思偉（中華民國師範教育學會理事長）
廖福村（吳鳳科技大學安全工程學院教授）
樓文達（國立中正大學總務長）
潘雅惠（雲林地方法院法官）
蔡清田（國立中正大學教育學院院長）
衛 民（僑光科技大學校長）
蕭山城（法務部矯正署雲林監獄典獄長）
謝秀能（考試院考試委員）
簡俊生（前行政院衛生署技監）
簡慧娟（衛生部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署長）
簡麗環（前嘉義救國團張老師主任委員、高欣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釋了空無雲（社團法人台灣佛學心理輔導學會理事長）
釋慧空（社團法人台灣佛學心理輔導學會秘書長）
吳岳秀（內政部役政署組長）
黃永順（前美和科技大學社會工作學系副教授）

台灣青少年犯罪防治研究學會 會刊

Taiwan Society of Delinquency Research and Prevention

Newsletter Quarterly

發行人:許華孚 總編輯:曾淑萍 主編:馬躍中、柯鴻章、甘炎民
編輯助理:劉星、張式佑、戴華蒂
發行單位:台灣青少年犯罪防治研究學會
第八卷第三期 一〇四年九月一日出版

目錄 Contents

台灣青少年犯罪防治研究學會最新訊息	1
新入會會員	1
入會訊息	2
最新恭賀訊息	3
秘書處	4
第三屆第二次會員大會會議紀錄	4
2015年「校園犯罪問題與安全維護研討會」幕後花絮	8
研討會訊息	13
國際研討會資訊	13
學術論壇	15
校園縱火防制策略--以高雄市國民小學為例	15

- 若各會員之個人資料有更動，請您寄信至本學會或 Email 至 tsjir@ccu.edu.tw，以利本會做資料之更新。
- 若本刊物中，有任何誤植之處，請告知本學會秘書以做日後之更正，謝謝。

台灣青少年犯罪防治研究學會最新訊息

新入會會員

會員編號	姓名	現職	Email
272	林文旭	博士後研究生	mars0512@hotmail.com

◎ 本名單提供會員參考之用，如您的資料有錯誤或是更動，歡迎您與我們聯絡，我們會馬上改正，如有會員未登錄或是資料遺漏，煩請與本學會聯絡更正事宜。感謝您對學會的支持與鼓勵！

入會訊息

◎ 台灣青少年犯罪防治研究學會會員入會繳費說明：

1、 會員類型：

個人會員：入會費為一千元，常年會費為每年一千元。

(第一次加入須繳交兩千元)

永久個人會員：繳交一萬元，即不需要繳交常年會費，個人會員繳滿十年即成為永久個人會員。

團體會員：常年會費為每年五千元。(第一次加入只需繳交五千元)

永久團體會員：繳交五萬元，即不需要繳交常年會費，團體會員繳滿十年即成為永久團體會員。

(註：凡當年加入者將一律起算至當年底，並附當年度所有期刊、會刊。)

2、 會員基本權益：

(1) 台灣青少年犯罪防治研究學會會刊 1 年 4 期

(2) 青少年犯罪防治研究期刊 1 年 2 期

(3) 研討會暨演講優先通知參與

(4) 理監事之選舉權

3、 請於郵政劃撥帳號匯款註明欲加入之會員類型、金額及申請單位或個人姓名，並留下需寄發收據之地址，最後將個人或團體入會申請單傳真(連同郵政劃撥收據影本)至本學會，本會將依郵政劃撥通知回函當作入會憑證並開立收據。

註：郵政劃撥帳號：31572945

戶名：台灣青少年犯罪防治研究學會

4、 如有任何疑問也可以與本會聯絡。

電話：05-2720411 轉 26328

專線電話：05-2724555

傳真：05-2724253 (致電 05-2720411 轉 26328 確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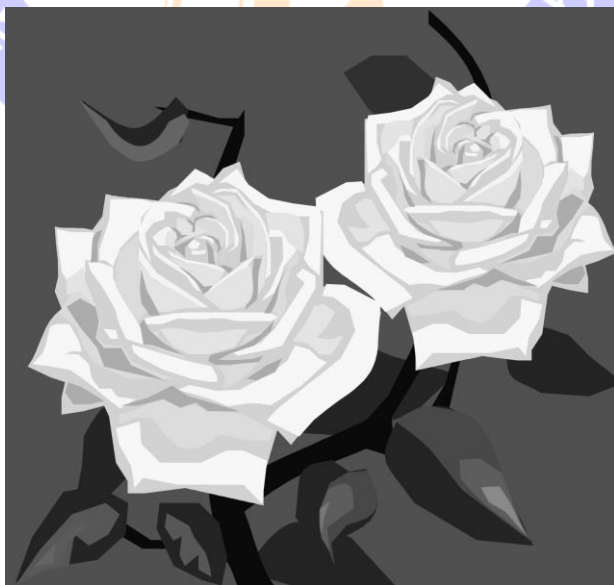
電子信箱：tsjir@ccu.edu.tw

學會網址：<http://www.ccunix.ccu.edu.tw/~tsjir/>

最新恭賀訊息

本會監事 邱獻輝 榮升
國立中正大學犯罪防治學系 副教授

本會副秘書長 甘炎民 榮升
嘉義市政府警察局第二分局 分局長



秘書處



第三屆第二次會員大會

會議紀錄

秘書處

台灣青少年犯罪防治研究學會於今(104)年 07 月 22 日在國立中正大學教育學院二館倬章會議廳召開第三屆第一次會員大會。會議由許華孚理事長主持，本會榮譽理事長、副理事長、理事、監事、顧問、會員及學會幹部皆到場參加，會中由曾淑萍秘書長向與會貴賓做過去一年度之工作報告，介紹並歡迎新入會會員，並討論學會未來一年之工作報告、財務預算等。

一、台灣青少年犯罪研究學會會務報告

- 103.09 本學會出版會刊第七卷第三期。
- 103.09.13 於台中市全國大飯店召開第三屆第一次理監事暨顧問聯席會議，進行本學會第三屆理事長改選。
- 103.10.01 國立中正大學犯罪防治學系許華孚主任就任本學會第三屆理事長。
- 103.11.21 於國立中正大學教育學院二館倬章會議廳共同舉辦【2014 犯罪問題與對策學術研討會】。
- 103.11.14 本學會榮譽理事長楊士隆教授及理事長許華孚教授前往重慶參與「中國犯罪學第二十三屆年會」。
- 103.11.18 本學會榮譽理事長楊士隆教授及理事長許華孚教授前往昆明參與「海峽兩岸四地高校安全管理論壇」。
- 103.12 本學會期刊第六卷第二期及會刊第七卷第四期出版。
- 103.12.13 於台北市天成大飯店召開第三屆第二次理監事暨顧問聯席會議。
- 104.01.20 本學會榮譽理事長楊士隆教授及理事長許華孚教授與澳門大學犯罪學研究所簽訂學術合作協議，積極推動兩所學術合作事宜。
- 104.03 本學會出版第八卷第一期會刊。

- 104.03.28 本學會榮譽理事長楊士隆教授與理事長許華孚教授前往
江西南昌大學進行學術交流參訪。
- 104.04.14 本學會協辦【獄政興革座談會】。
- 104.05.23 於嘉義蘭潭泛月廣場進行健行活動，並於嘉義市老爺建
設招待所召開第三屆第三次理監事暨顧問聯席會議
- 104.06 本學會出版期刊第七卷第一期及會刊第八卷第二期。
- 104.06.15 本學會協辦【第四屆法學新秀論文發表會】。
- 104.07.22 本學會於國立中正大學教育學院二館倬章會議廳召開
【2015 年校園犯罪問題與安全維護研討會】，並於同地點
召開第三屆第一次會員大會。

二、會議討論提案

案由一：陳玉萍等五名個人會員，擬申請加入本會，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本會 104 年度 1-6 月預算執行及 105 年度工作計畫及預算表
如附件三(p.4)、附件四(p.5)、附件五(p.6)，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本會預計 105 年 4 月訪大陸高校協會進行學術交流，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本會預計於 105 年 7 月舉辦第八屆海峽兩岸高校安全管理論壇，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2015 年「校園犯罪問題與安全維護研討會」



幕後花絮

秘書處

此次教育部指導，由嘉義縣毒品防制中心、國立中正大學犯罪防治中心、國立中正大學犯罪防治學系主辦，嘉義縣衛生局協辦。並由台灣青少年犯罪防治研究學會承辦。活動已於 104 年 7 月 22 日順利落幕。

綜觀近年來的校園安全問題，可以發現我國校園犯罪事件有逐漸增加趨勢，不僅加深一般學生及家長的恐懼，亦使社會治安維護增添更多變數。「校園」是我們一生中最早接觸的大型團體生活所在，也可說是接觸最久的地方，大部份人也在「校園」中成長、學習並獲得各項生活及職業能力。提供一個良好的校園學習環境是一個進步的國家應有的作為，因此建構安全的校園環境是教育部目前最大的責任及工作；舉凡影響校園安全的因素如天災、人為加害、建築物問題，或學生本身的不適應如吸毒、霸凌、網路沈迷甚或犯罪等，都是值得我們關心處理及防護的重點，且這個防護範圍是含括校內及校外的。

校園問題的型態也隨時代而有所變動，我們可以從教育部「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即時通報系統」歷年資料中略知一二，從早期單純的交通車禍、財物失竊到人為傷害事件、詐騙及近來的自殺、吸毒、愛滋、傳染病、性侵害、性騷擾、網路犯罪、校園霸凌甚至是民刑事案件等，凡此種種也說明了從事校園安全工作所須的知識及能力是必須與時俱進。教育主管單位有關校園安全的工作不只是緊急事件處理而已，尤其著重在防範的施作上，每年亦廣為聘請專家學者或與相關專業單位合作，以請其提供建言並對相關實務工作人員進行訓練，進而協助各級學校建立優良安全的校園環境。

為有效因應校園犯罪與安全維護之問題，除了需要社會各界加強對此社會現象的重視之外，更有賴政府機關與學者專家、民間團體等共同討論，以對校園犯罪與安全維護作一深入剖析並凝聚共識。承此，國立中正大學學務處結合犯罪研究中心、犯罪防治學系，以「校園犯罪與安全維護研討會」為題，除邀請長期致力於國內校園犯罪與安全維護問題與預防、矯治之國內實務及學術界專家，對於我國校園犯罪與安全維護提出更新之研究與建議外，並針對校園犯罪與安全維護問題防治措施提出研究報告，希冀藉此對當前台灣校園犯罪與安全維護問題與防治提出一套最新之良方對策。

本次研討會與會人員約 200 人，與會貴賓有嘉義縣張花冠縣長、

嘉義縣衛生局蔡淑真代理局長、國立中正大學楊士隆副校長、國立中正大學教育學院蔡清田院長、國立中正大學犯罪防治學系許華孚教授等人。並由國立成功大學學務長、台灣青少年犯罪防治研究學會常務理事董旭英教授【專題演講：青少年藥物濫用之成因】及中央研究院社會所研究所研究員、台灣青少年犯罪防治研究學會理事吳齊殷研究員【專題演講：校園內青少年偏差行為同質化與動態友敵網絡的關係】。研討論文集報告之專家學者如下：國立中正大學副校長楊士隆教授【論文發表：2015年收容少年之非法藥物使用調查研究】，國立中正大學犯罪防治學系系主任兼所長許華孚教授【論文發表：國小教師知覺親師衝突原因與因應策略之研究——以質性個案訪談為例】，國立中正大學犯罪防治學系邱獻輝副教授、高雄心樂診所曾寶民院長【論文發表：青少年K他命使用者的心理探究】，國立中正大學犯罪防治學系馬躍中副教授【論文發表：少年施用三、四級毒品處遇之研究】，中央警察大學行政警察學系許福生教授【論文發表：論我國少年虞犯現況與刑事政策思維】，國立中正大學犯罪防治學系鄭瑞隆教授【論文發表：青少年藥物濫用防制】，國立中正大學犯罪防治學系戴伸峰副教授【論文發表：國小教師面對同事之親師衝突的態度及因應方式實證研究】，高雄市政府消防局洪聖儀隊長【論文發表：校園縱火防制策略——以高雄市國民小學為例】。

本次研討會分享當前國內外校園犯罪與安全維護之相關研究心得與成果，提供當前校園犯罪與安全維護研究最新之預防與對策，以供教育、法務及警政機關參考，激發關心國內對於校園犯罪與安全維護之相關專精學者進行研究，俾累積成果供現行教育及刑事司法機構參考。





研討會貴賓合照



研討會開幕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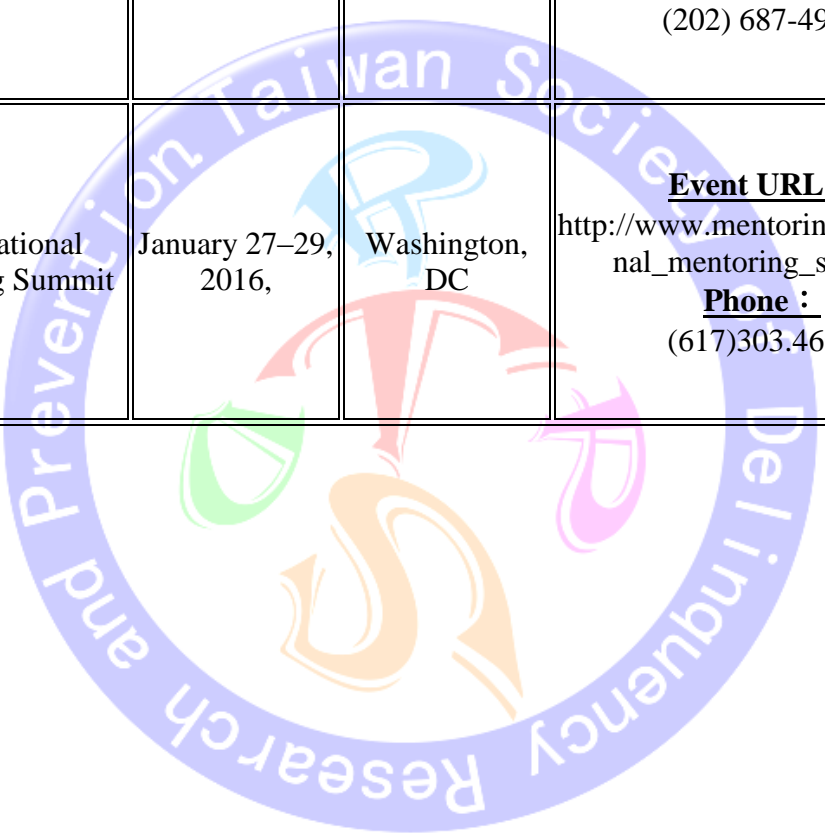
國際研討會資訊

會議名稱	日期	地點	聯絡方式
Best Practices in Truancy Prevention and Reduction	September 21, 2015	Denver, CO	Event URL : http://schoolengagement.org/school-engagement-services/best-practices-in-truancy-prevention-and-reduction
2015 School-Justice Partnerships Certificate Program: Fostering Success for Youth At Risk	September 28–October 2, 2015	Washington, DC	Event URL : http://cjjr.georgetown.edu/certprogs/schooljustice/schooljustice.html Phone : (202) 687-4942
Juvenile Justice and Child Welfare: Multi-System Integration Certificate Program	October 29–November 4, 2015	Washington, DC	Event URL : http://cjjr.georgetown.edu/certificate-programs/multi-system-integration/ Phone : (202)687.4942
2015 亞洲藥物濫用防治策略國際研討會	November 8-10, 2015	澳門	Event URL : http://3188.la/event/Template.aspx?eid=526326 Phone : (86) 13926930314 (853) 62427406

國際研討會資訊



會議名稱	日期	地點	聯絡方式
Juvenile Diversion Certificate Program	December 15–18, 2015	Washington, DC	<p>Event URL : http://cjjr.georgetown.edu/certificate-programs/diversion/</p> <p>Phone : (202) 687-4942</p>
2016 National Mentoring Summit	January 27–29, 2016,	Washington, DC	<p>Event URL : http://www.mentoring.org/national_mentoring_summit</p> <p>Phone : (617)303.4600</p>



學術論壇

校園縱火防制策略--以高雄市國民小學為例

洪聖儀*

壹、前言

「琅琅吟誦聲，祝融莫近身」，近年來校園火警案件時有所聞，且有逐年增加趨勢，幾乎沒有學校能免除被縱火的威脅。學校一向被視為純淨、開放的社會機構，時至今日，此「傳道、授業、解惑」的主要場域也逐漸面臨暴力犯罪的威脅。由教育部所公布之統計數據可發現，台灣地區近9年(2005-2013年)來校園安全維護事件總數呈現逐年增加的趨勢，由2005年1146件已增加至2013年2404件，其中校園火警件數每年發生約100-200件之間，約占校園安全事件比率8-10%，其中校內火警約占8成以上，可見校園內防火管理及門禁管制的觀念與措施仍有改善及提升空間；再進一步分析近年校內、外火警與學制(含國小、國中、高中職校、大專院校及幼稚園等)之關連性，發現校內、外火警均以國民小學發生次數最多(詳如下表)，顯示出國民小學因校數較多、分散較廣，或地處偏遠及經費、人力不足

*中正大學犯罪防治研究所博士、中央警察大學鑑識科學研究所碩士，現任職於高雄市政府消防局。

問題，造成校園安全維護措施較薄弱，值得相關單位重視。

年度 學制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校內 火警	校外 火警	校內 火警	校外 火警	校內 火警	校外 火警	校內 火警	校外 火警	校內 火警	校外 火警	校內 火警	校外 火警
國小	53	5	42	9	35	1	53	8	35	6	41	10
國中	16	5	16	3	18	6	39	7	22	5	20	11
高中職校	17	3	29	5	28	8	31	7	19	3	28	9
大專院校	15	4	19	4	28	1	22	6	31	7	35	9
幼稚園	0	0	0	0	0	0	1	0	0	1	2	1
小計	101	17	106	21	109	16	146	28	107	22	126	40
合計	118		127		125		174		129		166	

貳、高雄市校園火警案件分析

本研究根據內政部消防署「119 救災救護指揮派遣系統」登錄之火警資料庫，查詢高雄市(含原高雄縣)曾發生之各級校園火警案件，自 2008 年至 2014 年間共發生 88 件，結果發現起火原因前三名依序為：電線短路 28 件(占 32%)、人為縱火 22 件(占 25%)及菸蒂 19 件(占 22%)。由於本研究主題聚焦於校園縱火，以下再針對 22 件人為縱火案件詳加探討：

(一) 學制分析：

將高雄市校園 22 次縱火案之學制進行統計，其中以國小 11 次最為常見(占 50%)、國中 4 次居次(占 18%)，第 3 名為高中(職) 4 次(占 15%)。顯示高雄市與全國校園火警統計結果相互呼應，國民

小學均位居最易受縱火攻擊之首位，教育、警政及消防單位應正視此現象，並研擬相關對策加以因應。

(二) 破案率：

高雄市 2008 年至 2014 年間共發生 22 次校園縱火案，共計偵破縱火案件 9 次（破案率 41%），逮捕縱火犯 11 人（連續縱火案件以同 1 人計算之），幸均未造成教職員工及學生的傷亡。

(三) 縱火月份分析：

將高雄市 22 次校園縱火案發生月份進行統計，其中以 1-3 月份發生縱火案 9 次居首（占 41%），10-12 月發生 7 次居次（占 31%）。可見寒假期間、歲末年假、國定假日等時段較易發生校園縱火案件。

(四) 縱火時段分析：

縱火案時段以 18-24 時 10 次居首（占 46%），12-18 時發生 7 次居次（占 32%），占所有縱火案件 78%。此數據顯示並印證校園縱火大多發生於放學後、夜間、無人留守巡邏的時段，也是人們警戒心最為鬆散，易於著手縱火之最佳時機；另觀察凌晨 0-6 時較少發生縱火案件之原因，研判應與大部分校園均已開放進出，清晨時分里民早已在校園內運動或進行社團活動，監控力量大增，發揮嚇阻功效。

(五) 縱火處所分析：

將高雄市校園 22 次縱火案之縱火處所進行統計，其中以廁所發

生 8 次居首（占 37%），教室發生 4 次居次（占 18%），第 3 名為籃球場 3 次（占 14%）。廁所(含男、女廁)一向為校園內最易遭受縱火攻擊之處所，因為垃圾桶材質大多為塑膠材質，桶內放置的衛生紙、廁所工具間的打掃用具都常被用來當作助燃物，而塑膠桶與隔間搗擺受熱熔化後產生高溫、黑色濃煙，不僅造成搶救困難，更是致命的危機，是校園最需投入資源防護之公共場所；教室門、窗若放學後未上鎖，常藉由燒燬教室內的課桌椅、教具或書本作為報復老師或同學的宣洩管道；籃球場常為學生下課後或假日聚集之處，常位於校園較邊緣、僻靜之處，夜間照明較不足且大部分均無監錄系統，是校園中較難監控之角落。

（六）縱火對象分析：

本研究進一步核對 22 次縱火案中遭縱火對象，發現具有就地取材、缺乏管理的特性，例如教室內的儲物櫃、書本及桌椅等，廁所內的垃圾桶、大小便斗與木質搗擺等，遊樂場的盪鞦韆座墊及籃球場的籃球架等。以上犯罪目標符合縱火犯罪易於著手與完成的特色，且可不假手他人於短時間內獨立完成。

（七）縱火手法分析：

將高雄市校園 22 次縱火案之縱火手法進行統計，其中以明火(含香菸、打火機等) 9 次最為常見（占 41%）、汽油縱火 6 次居次（占

27%)。

參、校園縱火防制對策

本研究嘗試提出具體、可行之國小校園縱火防制對策，建議由嚇阻校園縱火犯之策略、提昇縱火調查能力及淨化校園與社會環境 3 大方向著手。僅將具體內容詳述如下：

(一) 嚇阻校園縱火犯之策略

1. 加強縱火犯罪法治宣導並增設心理輔導機關

我國刑法將縱火罪列入第 11 章公共危險罪（第 173~175 條），最高可處 7 年以上至無期徒刑之重刑。筆者認為該法條刑罰之重度嚇阻效果已足，若再進一步探討其縱火動機時，常發現一般人之法治觀念嚴重不足，僅因校園生活、感情上的小摩擦，即想藉由縱火來報復、恐嚇對方，殊不知已嚴重觸犯刑法相關罪責。故中央及地方機關應攜手合作，平日多藉由大眾媒體及各類預防宣導活動中公開灌輸社會大眾縱火行為之嚴重性；因實證研究發現縱火犯罪者在縱火前即有情緒或精神問題(例如幻聽、幻覺、縱火癖等)的比率並不低，故進入矯正機構之前，宜先由專業醫師予以鑑定分類，將校園縱火犯依其心理病態的輕重程度，設計專業的心理諮商或輔導課程，並定期評估其成效，相信可有效抑制縱火再犯。

2. 建立校園縱火犯 DNA 資料庫

仿照性侵害防治條例之立法精神，將判決確定之校園縱火犯進行 DNA 基因強制建檔，除可強化犯罪偵查作為外，未來可配合基因療法直接針對缺陷基因位進行矯治；此外更可藉由 DNA 採樣過程，讓縱火犯認知其 DNA 遺傳密碼已被建檔，日後若再犯，警方將可透過物證鑑識及資料庫比對等科學辦案方式將其繩之以法，可兼收嚇阻之效。

3. 持續研發縱火者描繪技術

此項技術的重心在於探討校園縱火犯罪者的習性、精神狀態、犯案手段、地緣關係、犯案時間等，再將各項現場資料加以統合、歸納與分析，可描繪出案件偵辦的藍圖。

(二) 提昇校園縱火調查能力

1. 加強校園縱火案件偵破率

檢察、警察、消防單位應協力分工，規劃校園縱火防制作為，積極偵破、速審速決縱火案件。鼓勵鄰里或校方廣設監視設備和消防器材，對於攜帶保特瓶或其他容器加油者，應特別注意並記下其車號、人員等特徵，如此一來才能將公權力與民間力量緊密結合，讓縱火虞犯知難而退、無所遁形。

2. 適時啟動縱火聯防機制

校園縱火案件影響層面遠大，除迅速通報消防隊到場及依照相關

規定向上層通報外，在確認為校園縱火案件時，應適時啟動「檢警消防縱火聯防機制」，讓警政、消防和檢察單位能於第一時間介入共同攜手偵辦，儘速展開偵查作為，讓校園儘速回復往日的平靜與歡樂。

(三) 提昇並營造友善校園氛圍

1. 增強校園防火措施與觀念

遵守相關消防法令規範，採用防火耐燃建材及裝設獨立式探測器，同時強化個人消防知識及逃生要領；加強校園汽、機車停車場之管理，並研究汽機車可燃之外部橡膠或塑膠等部分改用防火材質。另加強消防、建管、教育及其它相關單位之災害預防宣導，將防火教育列入中、小學之基礎課程，以強化學校、家庭與社會教育功能。

2. 校園內消防設備應加裝位置標示牌

學校警衛及教職員應熟悉各項消防設備的位置(例如:火警受信總機、地上或地下式消防栓及滅火器等)，並加裝明顯的標示牌，以便第一時間提供現場救災人員辨識及消防隊使用。由於本研究發現校園縱火大多發生於放學後、夜間、無人留守巡邏的時段，此設計的確有其必要性。近幾年來，曾發生多起停放於校園車棚、學生宿舍附近之汽、機車縱火案，由於汽、機車停放密集，且本身所運載之油料更為最佳助燃劑，一旦火勢遭引燃後，往往一發不可收拾，若能有明顯之消防栓指示牌，相信可有效縮減救災過程尋找水源的時間，在分秒必

爭的搶救過程中取得先機，迅速有效的撲滅火勢。惟各項消防設備指示牌的設立位置應考量出入動線的順暢，以及平時維修檢查的方便性。

3. 守望相助及媒體自律

「遠親不如近鄰」，社區守望相助可達到發現嫌疑犯，減少火災發生與危害的目的。另校園縱火案件若發生，媒體記者必定立即馳赴現場，並不斷在大眾媒體中重複播放畫面，不但容易引起民眾恐慌，且在報導中過份詳述歹徒犯案手法，反倒成為學生與社會大眾模仿對象。故政府應協調媒體，自我約束，審慎報導校園縱火案件，並多宣導縱火犯應負民事、刑事責任及對社會之危害性。

肆、結論

校園縱火防制必須加以重視，因為不僅攸關學校校譽、校風及財物損失，更會造成校內教職師長、員工及學生身體及心理創傷，讓學生身處校園暴力的恐怖氛圍中，影響上課情緒與學習成果。校園之外的社區每一分子，應扭轉崇尚暴力正義的價值觀，並從本身拒斥暴力的實際行為做起，從而建構友善的校園，將祥和的生活環境拓展至社會。維護校園安全是全體教職員工共同的責任，人人皆有責任防範校園縱火案件的發生，期待藉由本研究的探討與重視，能收拋磚引玉之效，進一步整合學校、社區、警察、消防及司法機關的力量，讓美麗

的校園成為每位學生安安心心、快樂學習的成長園地。

參考文獻

一、中文部分

1. 李明誠(2010)。無圍牆小學開放性與安全性之研究－監視社會理論的觀點。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公共行政與政策學系研究所碩士論文。
2. 柯正峰(2002)。我國學校社區化政策之探討。教育資料集刊，第27輯，1-10。
3. 洪聖儀(2010)。本土化縱火防制策略初探－以高雄市人為縱火案件為例。犯罪學期刊，13(2)，69-108。
4. 教育部(2006)。友善吧！校園。國民中小學友善校園評估手冊。台北，教育部。
5. 許華孚(2009)。錄影監視系統在犯罪控制運用的省思，犯罪學期刊，第十二卷第一期，1-40。
6. 湯志民(2006)。學校建築與校園規畫(第三版)。台北:五南。
7. 蔡德輝、楊士隆(2012)。犯罪學六版。台北:五南。
8. 鄧煌發(2007)。校園安全防護措施之探討－校園槍擊、校園霸凌等暴行事件之防治。中等教育，51(5)，8-29。

二、英文部分

1. Baldry, A. & Farrington, D. (2004). Evaluation of an intervention program for the reduction of bullying and victimization in schools. *Aggressive Behavior*, 30, 1-14.
2. Colman, R. & Colman, A. (2004). School crime. *Youth Studies Australia*, 23, 6-7.
3. Giuseppe M. Fazari.(2007). Burning Message of a University Arson Case, *Campus Law Enforcement Journal*,37(3), 17-20.
4. Kennedy, M. (2001). Fighting crime by design. *American School & University*, 73, 46-47.
5. Kolko, D. J., Day, B. T., Bridge, J. A., & Kazdin, A. E. (2001). Two-year prediction of children's firesetting in clinically referred and nonreferred samples. *Journal of Child Psychology and Psychiatry*, 42, 3, 371-380.
6. Philip, D.A(2007). Punking and bullying: Strategies in middle school, high school, and beyond. *Journal of Interpersonal Violence*, 22(2), 158-178.
7. Rice, M. E.,& Harris, G. T. (1996) Predicting the recidivism of mental disordered fire setters. *Journal of Interpersonal Violence*, 11, 364-375.
8. Siegel, L.J., Welsh, B.C. & Senna, J.J. (2006). *Juvenile delinquency: Theory, practice and law*. CA: Thomson Learning, Inc.
9. U.S. Department of Justice, Office for Victims of Crime, (2003). *Safe harbor: A school based assistance/violence prevention program*. Washington, D.C.: OVC Bulletin, January.
10. Vossekuil, B., Reddy, M., Fein, R., Borum, R. & Modzeleski, W.

(2000). Safe school initiative, an interim report on the prevention of targeted violence in school. Washington, D.C.: United States Secret Service.



青少年犯罪防治研究期刊徵稿辦法

一、期刊性質：

本期刊為學術性刊物，由「台灣青少年犯罪防治研究學會」主編，每年定期於六月、十二月各出版一期。歡迎國內外青少年犯罪防治相關學術理論、青少年犯罪防治相關領域實徵性研究報告之發表。但已在他處發表之文稿恕不刊登。



二、稿件格式：

- (一)來稿請依「青少年犯罪防治期刊」論文格式撰寫文稿，並請用電腦橫打，註明頁碼。
- (二)來稿正文與中英文摘要請自行印出一式二份，連同「投稿者基本資料表」寄交編輯小組，並附電子檔一份（請用 word 儲存）。
- (三)中文全文文長以兩萬字為度，至多請勿超過三萬字；英文稿件英文以一萬字為上限，至多請勿超過一萬五千字（均包含中英文摘要、注釋、參考書目、附錄、圖表等）。
- (四)來稿須附中、英文摘要，並附中英文篇名、作者姓名、職稱、關鍵字。
- (五)全文中文請用**新細明體**、英文請用**Times New Roman** 撰寫，內文則使用**固定行高 22pt**。
- (六)來稿若為碩、博士論文改寫，一經決定刊登，須註明「本文為碩、博士論文改寫，指導教授為□□□教授」。
- (七)若為共同撰稿之論文，請依貢獻比率排定共同作者順序，並請填具共同撰寫者貢獻。

三、審查修正：

- (一)來稿刊出前須經正式之審查程序，論文由相關領域之編輯委員委託兩名相關學者專家審稿，若二名審查委員之意見不一，則另尋第三位審查委員再做審查，總合三位審查委員意見決定是否刊登。
- (二)凡經審查委員建議修改之處，將寄回稿件請作者依建議事項修改後，再行刊登。
- (三)本刊因編輯需要，保有刪修權。

四、著作財產權事宜：

來稿如有一稿多投，或侵犯他人著作權、違反學術倫理者，除由作者自負相關的法律責任外，兩年內本刊不再接受該位作者投稿。所謂一稿多投，包括題目不同，但內容大同小異，且已在其他刊物發表，或同時投稿本刊及其他刊物者。投稿時，請作者於「投稿者基本資料表」內簽寫切結書。

五、截稿事項

(一) 本刊全年收稿，隨到隨審。

(二) 來稿請寄：

621 嘉義縣民雄鄉大學路 168 號

國立中正大學犯罪防治研究所 台灣青少年犯罪防治研究學會
期刊編輯小組

六、來稿一經採用，即致贈當期刊物，以及其著作 PDF 檔，不另支稿費；
退稿將致函作者，但不退還文稿，請於投稿前自行留存原稿。

七、本辦法經本刊編輯委員會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八、相關投稿者基本資料表、稿件編排順序與要件，請參閱本會網站期刊
投稿格式訊息，<http://www.ccunix.ccu.edu.tw/~tsjir/>。

九、如對本期刊有任何疑問或是建議，歡迎使用下列方式聯絡：

聯絡電話：05-2720411-26328 專線電話：05-2724555

傳 真：05-2724253

email：tsjir@ccu.edu.tw

台灣青少年犯罪防治研究學會 會刊稿約

Taiwan Society of Delinquency Research and Prevention Newsletter Quarterly

- ◎本刊以宣導青少年犯罪防治研究新知、報導國內外青少年犯罪防治學術研究之趨勢為主。
- ◎本刊每年編印四期，分別於3、6、9、12月出刊。
- ◎本刊之主要內容如下，歡迎踴躍來稿。
 1. 國內、外青少年犯罪防治研究之行政措施、學術活動及研究成果
 2. 國內、外青少年犯罪防治學術研究新知之報導。
 3. 學術論壇及博碩士論壇。
- ◎來稿請以 E-mail 或郵寄附磁片之文稿，每篇約五千字，作者並請註明真實姓名、服務單位、現職及通訊地址、電話。來稿歡迎附上照片及活動計畫、章程等。
- ◎本刊對來稿有刪改權，不願刪改者請註明；另作者見解，文責自負，不代表本刊意見。
- ◎請勿一稿兩投。凡已在其他刊物發表者，本刊歉難刊登。
- ◎若有抄襲、改作或侵犯他人著作權或言論責任糾紛等情事者，悉由作者自負法律責任。
- ◎讀者若對本刊物有任何意見，歡迎來函指教。
- ◎來稿請於出刊前一個月，投寄：

621 嘉義縣民雄鄉大學路 168 號國立中正大學犯罪防治研究所
台灣青少年犯罪防治研究學會會刊 編輯小組
- ◎ Email：tsjrr@ccu.edu.tw
tsjrr@ccu.edu.tw（台灣青少年犯罪防治研究學會）

